

南通市区城市公共体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 (2025-2035) 公示稿

一、规划目的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全民健身战略，按照中央和省、市部署要求，大力推进体育强市健身，在《南通市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)》的基础上，编制《南通市区城市公共体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》，进一步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，提升竞技体育综合实力，扩大多层次体育产品和服务供给，推动群众体育、竞技体育、体育产业协调发展。

二、规划范围和期限

规划范围为《南通市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）》确定的市辖区范围，包括崇川区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、通州区、海门区行政区域范围。

规划期限为 2025 年-2035 年。

三、规划原则

1. 承上启下，统筹规划

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等上位规划为依据，统筹兼顾，因地制宜，合理布局城市公共体育设施，强化体育设施的空间落实，使其具有更强的可行性和可操作性。

2. 以人为本，完善设施

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以惠民便民为基础，以满足市民不断增长的健身需求和提高市民生活质量为出发点，聚焦群众体育设施，促进公共体育设施与人口分布相协调。

3. 功能复合，共建共享

推进体育设施与相关用地功能融合，建立高效合作机制，探索创新合作模式，积极培育多元市场主体，保障公共体育服务供给，适应群众丰富多样的产品和服务需求。

四、规划目标和指标

1. 规划目标

到 2035 年基本建成“功能体系完善、设施便利可及、产品丰富多样”的体育设施，着力打造百姓“家门口”的运动场景，塑造“体育之乡”新优势，推动“体育强市”建设。

2. 规划指标

至 2035 年南通市区人均体育用地 0.8-1.0 平方米；人均体育活动场地面积 4.6-5.0 平方米。

五、体育用地规划布局

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基础，加强区域统筹，资源配置，合理布局各级各类公共体育设施，构建“市级—区级—街道级—社区级”四级公共体育设施体系，促进全民健身公共服务均衡发展。

1. 体育用地指标

至 2035 年，市辖区规划体育用地总面积约 393.8 公顷，人均体育用地面积约 0.87 平方米/人。

2. 市级体育用地规划布局

市级层面，以重大项目为牵引，整合现有资源，完善市级公共体育设施；落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体育设施建设要求，改造提升南通体育会展中心，规划预留市级奥体中心用地；现状保留南通市体育馆全民健身中心和南通创新区全民健身中心；现状保留青年路体育公园和滨江体育公园，结合南通之链—滨江绿道规划，在滨江片区规划建设市级体育公园—滨江全民健身基地，结合海港引河绿廊规划打造市级体育公园—海港引河体育公园（通甲路—青年中路段）和海港引河体育公园（长江路—跃龙南路段河南侧和北侧）。

3. 区级体育用地规划布局

区级层面，以全民健身为导向，优化设施布局，均衡配置区级公共体育设施；现状保留通州区体育中心和海门区体育中心，在崇川区、开发区和通州湾示范区分别规划预留 1 处区级体育中心用地；现状保留市北文体中心、开发区全民健身中心、通州区体育馆、金沙湾文体中心、謇公湖全民健身中心等区级全民健身中

心，规划新建任港湾全民健身中心、海门北部新城文体中心、通州湾全民健身中心等区级全民健身中心；现状保留开沙岛、通吕运河、謇公湖、长桥港等区级体育公园，规划新建任港湾、滨江湾、通州湾、苏锡通等区级体育公园。

4. 街道级体育用地规划布局

街道层面，以民生实事为切入点，嵌入城市更新，打造群众身边体育健身圈；其中老城区充分利用学校内体育场馆或闲置用房布置体育运动场馆，补足体育设施短板；新建地区主要结合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，在崇川区、通州区、海门区、通州湾示范区、开发区、苏锡通园区、家纺园区规划配置街道级体育运动场馆。

5. 社区级体育用地规划布局

社区层面，结合城市更新和老旧小区改造，增加开放式健身设施，建设与生活空间相融合的健身体系；利用小区周边的闲置资源、边角地、公园绿地等，嵌入体育建身设施，满足居民就近健身需求；结合党群服务中心等社区公共服务设施，配置小型多功能运动（球类）场地、室外综合健身场地（含老年户外活动场地）、健身广场、健身步道等，打造“百姓健身房”，共享健身空间。

6. 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规划布局

依托长江、濠河、湖泊以及海洋等优质水上户外运动资源，深入发掘南通地域特色优势，建设濠河、宝月湖、紫琅湖、謇公湖、通州湾、苏通长江生态文化园、南黄海海洋休闲等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。

六、体育活动场地规划布局

1. 体育活动场地指标

至 2035 年，市辖区规划体育活动场地总面积约 2232.0 公顷，人均体育活动场地面积约 4.96 平方米。

2. 居住区+体育

实施“居住区+体育”行动，营造健康社区生活圈，进一步加强居住区内体育活动场地的布置。其中新建居住区要按室内人均建筑面积不低于 0.1 平方米或室外人均用地不低于 0.3 平方米的标准配建公共健身设施，规划新增场地面积约 13.4 万平方米。

3. 绿地+体育

实施“绿地+体育”行动，鼓励公园与体育设施相结合，构建以绿化为本底、以体育运动锻炼为主要功能，兼具有一定环境品质且向居民开放的公共空间；规划公园绿地的体育活动场地兼容比例为10-15%。

4. 教育+体育

实施“教育+体育”行动，加快体教融合发展，规划复合利用教育用地，推动学校体育活动场地向社会开放，其中小学生均场地面积不小于9.0平方米，初中和高中生均场地面积不小于10.0平方米。

5. 商业+体育

实施“商业+体育”行动，统筹发展体育产业和体育消费，积极引导商业等利用灰度空间，融入体育运动主题活动，提升人气和活力；引导鼓励商业体育地块复合开发建设；结合商圈大力发展赛事经济，结合商圈活动，打造多元化多层次消费场景，培育具有活力的体育赛事经济。

6. 旅游+体育

实施“旅游+体育”行动，促进文旅体深度融合，结合南通旅游相关专题，重点打造沿江沿河体育健身带，聚焦水上运动、低空飞行及专业赛事等领域，加快把包括体育竞技在内的文化旅游业打造成为支柱产业。

南通市区城市公共体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 (2025-2035)

市区级体育用地规划图

